

证券代码：300181

证券简称：佐力药业

公告编号：2024-039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收到浙江证监局监管谈话措施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马爱华先生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马爱华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2024）59号（以下简称“《决定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决定书》的主要内容

“马爱华：

你作为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你配偶陆秀梅证券账户于2023年10月23日至10月26日期间累计买入公司股票23,000股，成交金额220,040元；并于2024年4月19日至4月22日期间累计卖出公司股票51,400股，成交金额763,900元。

上述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构成短线交易，违反了《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我局决定对你采取监管谈话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请你于2024年5月8日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到我局（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民心路1号16楼）接受监管谈话。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和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对上述监督管理措施高度重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马爱华先生将在规定时间内到浙江证监局接受监管谈话。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学习，时刻保持规范意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坚决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